

金門縣推動縣民結婚宴會準時開席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姓名：
	配偶：
	聯絡電話：
	聯絡地址：
	戶籍地址：
直系尊親屬 <small>(以直系尊親屬為縣民提出申請者，請加填右側欄位，申請人本人為縣民則免填)</small>	姓名：
	戶籍地址： <small>(以直系尊親屬為縣民提出申請者，申請人與直系尊親屬應同時檢附戶籍資料)</small>
	與申請人關係：
檢附文件	1. 戶籍證明文件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身分證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籍謄本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口名簿影本。 2. 書名宴會開席時間之結婚者請柬(喜帖)。
宴會情形	日期：
	地點：
	桌數：
	開席時間：
此致 金湖鎮公所	
承辦單位	決行